

台湾热销

60

万册

墙上的影子

狐狸和猎犬

我爱你，邦妮蜜蜂

THE EDUCATION OF LITTLE TREE

回到过去

松树比赛

秘密小屋

爷爷的买卖

◎佛瑞斯特·卡特 著

和基督徒做生意

◎姚宏昌 译

路口小店发生的一件事

有惊无险

小山谷里的农田

在山中度过的一夜

柳树约翰

上教堂

魏思先生

告别山林

天狼星

回家

挽歌

少年小树之歌



浙江文艺出版社

Zhejiang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佛瑞斯特·卡特 著

姚宏昌 译

THE EDUCATION OF LITTLE TREE

少年小树之歌



浙江文艺出版社

Zhejiang Literature & Art Publishing House

【原序】与您分享这本书

“奶奶说，当你发现美好的事物时所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它分享给任何你遇见的人。

“这样，美好的事物才能在这个世界自由地散播开来。我觉得她说得真是对极了。”

新墨西哥大学出版社能再版佛瑞斯特·卡特先生的著作《少年小树之歌》，正是在实践小树的奶奶所给予他的教诲，将一本美妙的作品分享给所有的读者。《少年小树之歌》就像《哈克·芬》一样，是少数几本应该让我们年轻的一代仔细阅读，并且再三咀嚼的作品。这本书充满细腻的思想和耐人寻味的道理，在尖锐的讽刺之中，蕴含了质朴的幽默。

本书作者佛瑞斯特·卡特，拥有许多重要的著作，包括脍炙人口的《恶汉约瑟·威尔斯》(Outlaw Josey Wales)《少年小树之歌》正是他的伟大作品其中之一。这本书原名为《我和爷爷》(Me and Grandpa)。《少年小树之歌》是描述一位小时候和爷爷奶奶在美国东部查拉几山区生活的少年故事。但是，这本书不仅仅生动描写了30年代经济大萧条时人们的生活状况，它还记录了存在你我心中，最普遍而深刻的人性轨迹。《少年小树之歌》诉说的是人类心灵的故事，它真实地揭露了灵魂之中最深沉的含义。

凡是读过这本书的人，一定永远忘不了他们是在何年何月何地，还有为什么会买下它的。因为它实在是太让人印象深刻了。无论他们是在连锁书店的书架上看到的，或是从电视节目“每周一书”的介绍中得知，

还是在经过印第安保留区，从贩卖原住民纪念文物的柜台上发现，《小树》的读者们将永远记得他们翻开这本书的那一刻。因为，这本书的内容，将会牢牢地烙在他们的思想中。他们读完了以后，对这个世界的看法将会完全改观。

《少年小树之歌》自1977年出版以来，便受到书评界普遍的注目，并且获得一致的好评。从《纽约时报》，乃至当地的周刊，均评论此书为一本十分具有启发性的作品，书中印第安小男孩纯真的心灵，无疑是为当前过度机械化的世界注入了一股清流。因此，第一个发现这本书，并且深深喜爱上这本书的忠实读者们，正是那群关心我们的下一代：我们的“成人”、我们的原住民、我们的地球，还有和这个世界有关的热情朋友。

很快地，《小树》又发现另一群喜爱它的读者。它像一股旋风吹入了我们青少年朋友的阅读世界。它所传递的意义和散文的叙事风格，甚至触动了许多不喜欢阅读的孩子们的心。孩子们自己发现了这本书。图书管理员开始察觉书架上的《小树》经常不翼而飞。研究美国本土生活的学生们也发现，这本书虽然描写了许多不可思议的现象和过度浪漫的情节，不过他们也承认，对于过去的印第安民族而言，这些描写都十分正确。小学老师们也因为《小树》，而对他们似乎已经面临绝境的教育工作重燃信心。而最明显的，从读者们奔走相告，到最后连借都很难借到一本《小树》的热烈情况来看，这本书是成功了。

多亏新墨西哥大学出版社的全心投注，《小树》又得以与大家见面；这本启迪人类心灵的动人作品，又能够将它传播的真、善、美与所有的老朋友、新朋友分享。

南伊利诺大学法学院院长 雷纳德·史崔克兰

目 录

CONTENTS

001	【原序】与您分享这本书
001	第一章 小树儿
007	第二章 大自然的规则
014	第三章 墙上的影子
021	第四章 狐狸和猎犬
033	第五章 我爱你，邦妮蜜蜂
042	第六章 回到过去
050	第七章 松树比利
059	第八章 秘密小巢
067	第九章 爷爷的买卖
079	第十章 和基督徒做生意
092	第十一章 路口小店发生的一件事
101	第十二章 有惊无险
117	第十三章 小山谷里的农田
126	第十四章 在山中度过的一夜
140	第十五章 柳树约翰
154	第十六章 上教堂
163	第十七章 魏恩先生
172	第十八章 告别山林
185	第十九章 天狼星
203	第二十章 回家
209	第二十一章 挽歌



第一章 小树儿

爸爸去世后才一年，妈妈也跟着离开人间了。当年我才五岁。从那时候开始，我便和爷爷奶奶一起生活。

爸爸妈妈的相继去世，在亲戚间引起不小的纷扰，这是奶奶在丧礼后告诉我的。

丧礼结束后，亲戚们聚集在后院讨论该如何安置我的去处，同时也顺道把山坡上家中爸爸妈妈遗留下来的家具，做了皆大欢喜的分配。

爷爷一直没表示任何意见，他只是沉默地站在后院旁，和人群隔了段距离。奶奶就站在他的身后。爷爷的身体里流有一半查拉几族的血液，而奶奶则是地道的查拉几族后裔。

爷爷戴着一顶大黑帽，身上是那套只有上教堂和参加丧礼才会拿出来穿的黑色西装。他的身材十分高大，六英尺四英寸的身高加上他的穿着，使得他在亲人中显得鹤立鸡群。奶奶的目光一直低垂着，但是爷爷的眼光却穿过人群，凝望着我。我不由自主地推开人群，穿过院子向他靠去。我紧紧地抓住他的腿，即使那群吃惊的人们千方百计地想把我推开，我死也不肯松手。

事后奶奶告诉我，那时候的我出奇地安静，没有哭闹，只是紧紧抓住爷爷的腿。经过一番僵持，爷爷似乎软化了，他把他那张大手放在我的头上，向大家说道：“就让他去吧！”众人照着他的意思，松开了抓住我的手。

奶奶说，爷爷很难得同亲戚们交谈，但是只要他一开口，他们一定会听他的话。

我记得那是个冬天的午后，我们离开了众人走下山坡，沿着通往镇上的路走着。爷爷肩上挂着我装衣服的麻布行囊走在前面。我很快就发现，当你走在爷爷后头，你只有加快脚步才能跟得上他。在我身后的奶奶，更不时提着裙子小跑步以免落后了。

到了镇里，我们的队形仍然没有改变，爷爷在人行道上领头走着，一直到车站后头为止。我们站在那儿等了好一阵子。奶奶读着那些来来去去的公车前方的字，试图找到我们的车，爷爷低头告诉我，奶奶的识字能力可是和别人一样灵光的。当暮色开始笼罩大地，奶奶终于发现那辆我们等待已久的公车。

我们等所有的人都上车后才开始移动脚步。这样也好，当他们都安置妥当之后，我们再上车也不迟。爷爷先上车，中间是我，奶奶站在最下层的阶梯上紧靠着车门。爷爷从裤子口袋掏出皮夹，正准备付钱。

“你们的票呢？”司机先生洪亮的询问声传遍整个车厢，每一位乘客都把头抬起来看着我们。爷爷一点也没有被这个场面吓着，他很平静地回答，我们正要付车资。奶奶在爷爷耳边低声告诉他我们的目的地，爷爷依言同司机说。

爷爷仔细地就着微弱的光线，数出司机告诉他的票钱。突然间，那司机转过身子，面对一车子人举起他的右手说：“数得如何了？”接着便咧开嘴笑了。所有的乘客也跟着笑了起来。他们天真的笑声使我紧绷的心情放松多了，因为我们明白他们都是好人，不会因为我们没有票而对我们怒言相向。

付完车钱，我们朝车厢后头走去。我一眼就看到一位苍白的女士。她的双眼周围有着一圈极不自然的乌青，嘴唇上尽是鲜血。当我们经过她的身旁，她伸出手捂住自己的嘴，然后向外打开，喉咙里发出又长又大声的痛苦呼喊：“哇……呼！”不过我猜想她的疼痛一定很快就消失了，因为才呻吟完，她自己就笑了起来，甚至连所有的乘客也都被她给逗笑了。

坐在她身旁的男士笑得猛拍自己的大腿。那位男士的领带上还别着一支又大又亮的胸针，因此我很放心，既然他们是有钱人，找个医生应该不困难吧！

我坐在爷爷奶奶中间。奶奶把手伸过去轻拍着爷爷的手，奶奶握住它，然后把他们的手放在我的大腿上。这种被环抱的感觉实在好极了，我很安心地沉沉入睡。



抵达目的地时已经是深夜。我们在碎石路旁下车，爷爷开始领头出发，我和奶奶紧跟在后。冬天的寒意很快就浸满全身。我抬头一看，月亮已经出来了，形状真像半个浑圆的西瓜。月光照亮了前端的路，一直到转弯的地方为止。

直到我们离开大马路，转进一条中间长满杂草，两旁有着深深车轮痕迹的马车道时，我才发现山就站在不远的地方。夜晚的山是一群巨大而黝黑的阴影。月亮高悬在其中的一条山脊上，高得你必须仰起头来才看得到。望着那些如巨人般的幢幢黑影，我不由得打了个寒噤。

奶奶的声音从我的背后响起：“威尔斯，他已经累坏了。”爷爷停下脚步，转过身低头望着我。那顶大黑帽的阴影遮住了他的脸。

“在认输的时候，最好先确定自己有没有尽了全力。”爷爷说完，转过身又继续走下去。但是他的脚步慢多了，我可以轻松地赶上他。我想他也和我一样累了吧。

走了很久，我们从马车道弯进一条更窄的人踏出来的小径，笔直地朝着前山走去。山就横在我们面前，仿佛往前走就要撞上似的。但是当我们一踏出脚步，山便开启了一条路让我们前行，并且由四面八方伸出黑色的手环抱着我们。

我可以听见我们脚步声的回音，以及我们经过时在四下所引起的一

阵骚动。透过树梢传来的低语和叹息，林间的一切生命仿佛都苏醒了。这儿比外头暖和。淙淙的水声在我们身旁响起，一条山涧滴溜地滚过岩石，在小潭里休息了一会儿，又继续快活地往下流去。我们正走到山谷之中。

那轮半月已经挣脱了山脊爬到夜空中央，洒了天地一片银色的光芒。月光在山谷中反射，仿佛在我们头顶覆盖上一圈灰亮的天幕。

身后传来奶奶的哼唱。那是一首印第安曲子。我虽然不知道歌词的含义，但是奶奶温柔的歌声，却带给我极大的安全感。

突然而来的狗吠声把我从歌声中惊醒。持久而悲切的嘶吼，伴随着四下而起的回声愈传愈远、愈传愈远，最后破碎成暗哑的呜咽在山后回响。

爷爷抿着嘴笑了：“那是毛德。它是只鼻子不灵光的巴儿狗，只能凭耳朵听。”

爷爷才说完，只见一群猎狗冲出来把我们团团围住。有的直绕着爷爷撒娇，有的在我脚旁猛嗅，打量这个陌生人是谁。毛德又要叫了，它才一张口，爷爷赶紧喝道：“别叫！毛德。”熟悉的声音让它安静下来，开始跟着其他狗儿一起在主人身旁又蹦又跳。

越过横在山涧上的圆木，小屋就在眼前。那是一栋木头搭成的小屋，蓊郁的大树站在屋后，远方群山环绕，屋前则是一道走廊。

木屋里有一条宽阔的穿堂将左右的房间分隔开来，穿堂两端都有出



口。有些人称这种穿堂为“长廊”，不过山里的居民都管它叫“跑狗廊”，因为狗儿们常常在这儿跑来跑去。“跑狗廊”的一边是一间宽阔的起居室，专门用来煮饭、用餐、休息的。另一边则有两间卧房，一间是爷爷奶奶的，另一间则留给我用。

躺在铺着柔软鹿皮毯子、山胡桃木钉成的床上，透过敞开的窗，我可以看见横在小溪上的树林，在鬼魅般的月光下形成的幢幢黑影。思念母亲的愁绪不知不觉地袭上来，我突然觉得这个地方对我是那么的陌生。

一只手伸了过来轻轻抚摸我的头，奶奶不知道什么时候坐在我身旁的地上。长裙如荷叶一般散在她的周围，泛着银丝的发辫垂在她的肩膀和腿上。她也望着窗外，接着轻声地唱了起来：



小树来了，
森林和树梢间奔跑的风都知道他来了，
山伯伯更用歌声迎接他的来临，
“我们一点也不惧怕小树，
因为他有一颗仁慈的心。”

接着森林、风和山一起合唱着：
“别担心，小树儿，有我们和你做伴。”

在山间跳跃的小溪蕾娜也不甘示弱，
咕噜咕噜地用她那颤抖的清唱传递喜悦的消息：
“请仔细听我说，

一位新伙伴就要加入我们，
小树儿已经来了，
他就是我们的新伙伴。”

小鹿兴奋地咩咩叫，
鹌鹑在草丛里啁啾，
连嘎嘎叫的乌鸦卡谷也接着唱：
“小树儿是个勇敢的孩子，
仁慈将会给予你力量，
别担心，小树儿，有我们和你做伴。”

奶奶边唱边轻轻地摇摆，我可以听见风在低声耳语，还有小溪蕾娜清脆的歌声，向我的同伴们诉说着我的一切。

我知道我就是小树儿，我好高兴他们是那么地爱我，而且欢迎我。在喜悦中我进入了梦乡，而且，没有眼泪做伴。



第二章 大自然的规则

奶奶花了七个晚上,才做好我的鹿皮靴子。她总是坐在火炉旁的摇椅上,一边哼着歌儿,一边缝着靴子,偶尔从火炉里传来几声木柴爆裂的呻吟,伴随摇椅摆动的碾轧声在屋子里回响。她用一把弯刀把鹿皮切割成长条,然后用它们来编织鞋缘。等靴子完全做好,再把它们浸泡在水里,接着要我趁湿穿上在屋子里走动,一直到它们干了合脚为止。穿着那双湿的新靴子在房间里来来回回地走着,我可以感觉得到水分一点一点地散去,柔软而富有弹性的鹿皮顺贴地包裹住我的脚,就像空气一般轻盈。

今天一大早我就自个儿爬起床了。在寒冷的空气中赶紧套上我的工作裤和夹克,最后才穿上那双新靴子。外头的天色还是一片昏暗,连早晨呼唤树儿起床的微风都还没醒呢!

我这么早就自己起来的原因,是因为爷爷告诉我,只要我能早起,就可以跟着他一起到通往山上的小径瞧瞧。但是,他还说,他不会叫我起床的。

“一个男子汉早晨是自觉自愿起床的。”爷爷低下头严肃地告诉我,脸上没有一丝笑容。但是今天早晨他一起身后,便把我房间的墙撞得乒乓作响,提高了声调和奶奶说话,还发出一大堆的噪音。我当然听见了,于是赶紧起床抢先一步到外头去,和狗儿们一起在黑暗中等着他们出来。

“看看是谁在这儿!”爷爷惊讶地说。

“早安,爷爷!”我回答道,声音中掩不住得意的语气。

当我们要出发时，狗儿们兴奋地用后腿站立起来跳着，想要和我们一起前去。但爷爷指着它们命令道：“你们留下来看家。”狗儿仿佛听得懂他的话，夹着尾巴发出恳求的呜咽，毛德还伸长了脖子哀号起来。但是它们都没有跟着我们，只是站在一块儿，脸上露出无助的神情，目送我们离开屋前的空地。

山谷中有两条小径，左边那条沿着山涧往下走，顺着山谷的轮廓蜿蜒盘旋，直到一片河边低地为止。爷爷在那片低地上盖了谷仓，还养了骡子和牛。但是右边那条上行的小径是我们要走的。这条路通往山边，贴着山谷往上爬。我在爷爷的身后快步跟着，可以感觉到斜坡逐渐陡了。

就像奶奶说的，我还感觉到更多的东西。大地之母“梦欧拉”透过鹿皮靴子告诉我她就在这儿。我感觉得到她呼吸的起伏、毛发的摆动和皮肤的弹性……还有在她身体深处如血管般交错的树根，以及在其中流动，供养万物的血液。她的胸脯是那么地温暖而富有弹性，强而有力的心跳几乎把我给弹了起来。

我们已经爬得很高了，山涧落在身后远处，寒冷的空气把我呼出来的气凝成一团团白雾。路旁光秃秃的树枝上挂着一排一排牙齿般的冰柱，水滴顺着尖锐的冰齿滴下来。当我们再往上走，还有积雪散布在小径上。这时灰茫的曙光不知道什么时候把黑夜给赶走了。

爷爷停了下来，指着路旁的一块空地說道：“瞧！这就是火鸡场。”我必须跪下来趴在地面上才看到火鸡们细碎的足迹，形状像是好几根一端连在一起，然后向外散开的火柴棒一样。

“来吧！我们把陷阱给搭起来。”话说完，爷爷便到路旁开始寻找，直到他发现一个倒塌的树所遗留下来的坑洞。

我们把坑里的落叶先清理干净，爷爷拔



出长刀，把坑底像海绵般柔软的土壤给弄松，然后我们开始向下挖，把多余的土抛到落叶上。一直挖到我站起来看不到外头的深度，我们才停下来。爷爷把我从坑里拉出来，我们一起拖了几丛散落在地面的树枝把坑洞盖住，然后抱了一些树叶铺在树枝上。接着爷爷用长刀顺着坡度掘出了一条小径通到坑里，然后再从坑后接着挖掘另一条小径，一直到火鸡场为止。他从袋里掏出一些印第安红玉米撒在那条小径上，同时也丢了一把在坑里。



“好，我们可以出发了。”爷爷说。

我们继续往上爬。碎冰像是从大地吐出来的糖霜一样散了满地，在我们脚底喀嚓喀嚓地发出碎裂的声音。面对我们的山离我们愈来愈近，而身后的山谷却愈来愈远。从这儿望去，山谷像是一条窄长的裂缝，而山涧则像是一道不锈钢刀闪亮的刀锋，静静地躺在裂缝里头。

我们坐在路旁的落叶上，望着第一抹朝阳拂上对面的山顶。爷爷从袋子里取出了酸乳酪面包和鹿肉分给我，我们就这样一边欣赏着山的变化，一边吃着早餐。

灿烂的太阳像是一颗爆炸的火球，洒了整个天空一片闪亮的黄金雨。树上晶莹的冰柱在阳光下闪烁着变幻夺目的光彩，教人无法直视。黑夜的残影在朝阳的大举进攻下一步一步地向山谷退去，而阳光则像浪潮般由山顶一直往山脚泻而下。一只担任警戒的乌鸦发现了我和爷爷，朝着空中嘎嘎地连叫了几声。

山在热烘烘的晨曦照耀下开始膨胀，发出劈啪的声响，并且伴随着它长长的呼气声，朝天空吐出一缕一缕的蒸气。当阳光解除了树木们死气沉沉的冰封盔甲时，山还砰砰地低语了几声。

爷爷一直注意着这一切,我也一样。我们还留神倾听随着林间低声呼啸的晨间微风,以及各式各样的声响。

“山正逐渐地活起来了!”爷爷轻声地说道,眼睛仍是专注地望着山。

“没错!”我答道,“她复活了。”突然间,我发现我自己和爷爷共同拥有的这种感动,却是大部分的人从未经历的。

夜晚的阴影一直向后退,只剩下山旁草地对面的一块阴暗角落。而沐浴在阳光下的草地,闪着青翠的光芒。爷爷指着在草地上拍打着翅膀,忙着觅食的鹌鹑要我看。接着他把手指向清冷的蓝天。

天空洁净得没有一片云,但一开始我并没有看到爷爷指的那颗在地平线上移动的小黑点。黑点愈来愈大,直朝着阳光飞来,这样它的影子就不会比它先落在地面上。只见那只鸟加速直往山边俯冲下去,倏地掠过尖尖的树顶,两只翅膀向后伸展,就像一颗褐色的子弹笔直地朝鹌鹑射去。

爷爷轻声地笑道:“那是老鹰泰坎!”

鹌鹑们突然起了一阵骚动,纷纷朝林间仓惶奔逃。但是,有一只脚步慢了些。老鹰发动攻击了。一瞬间羽毛在空中四处飞散,两只鸟儿在草地上滚作一团。只见老鹰的头起了又落,致命的啄击如雨点般地落在鹌鹑身上。只一会儿,打斗便结束了。老鹰用双爪攫起它的猎物,朝着原来的方向越过山头向远方飞去。



我没有哭，但我知道自己看起来很难过。因为爷爷对我说：“别伤心，小树儿，这就是大自然的规则。泰坎把跑得慢的鹌鹑给抓走，跑得慢的鹌鹑就没有机会生下和它一样跑不快的鹌鹑孩子了。泰坎也捉田鼠，这样就不会有太多鹌鹑蛋被田鼠偷吃。泰坎依赖着大自然的规则生存，它是在帮助鹌鹑。”

爷爷用刀从地里掘出一段甜菜根，把皮削掉后切成两半，他把大的一半递给我。甜菜根储藏着用来过冬的汁液顺着刀身流下来。

“这就是大自然的规则，”他轻声地说道，“你只能拿你需要的东西。就像在猎鹿的时候，我们不可以猎取最强壮的那一头，你反而要抓瘦弱并且跑不快的鹿，这样强壮的鹿才能繁衍强壮的后代，你以后才会有更好的鹿肉可以吃。山豹帕可都明白这个道理，你更不能忘记。”

接着他又笑着说：“只有小蜜蜂提比不明白，它储藏的花蜜远超过自己的需要，所以它的蜜会被熊偷吃，还有浣熊，还有查拉几族人也来分一杯羹。人类也像蜜蜂一样，总贪取多过自己应得的那一份东西。他们从别人那儿夺取，战争便发生了……为了保住那些不该得的东西，人类于是展开冗长的交涉，他们还会举起旗帜声称自己的行为是顺天合理的，有许多人因为这些交涉而和那面旗帜一同丧失了生命。但是，他们永远改变不了这个大自然的规则。”

我们开始往回走，当我们到达火鸡陷阱时，正是日当正午的时候。老远就可以听到火鸡在陷阱里咕噜咕噜的交谈声。它们在陷阱坑里鼓噪着，并且发出响亮的鸣叫。

“出口又没关上，”我问爷爷，“它们为什么不肯低下头，逃出来呢？”

爷爷伸长了身子从坑里拖出一只咯咯叫的大火鸡，把它两只腿紧紧地绑在一起，然后抬起头张开嘴笑着说：“老火鸡就像是某种人类一样，认为自己知道的东西多，就对周围的事物不屑一顾了，头抬得老高，结果

什么也没学到。”

“是不是就像那个公车司机呢？”我问道，因为我总是无法忘记他骚扰爷爷的模样。

“公车司机？”爷爷似乎被我的问题弄迷糊了。接着他突然大笑起来，边笑边把头探进坑里，又拖出一只火鸡来。

“我想，”他笑着说，“是有点像那个公车司机。他的确是唠叨了点，这正是他必须背负着到处走的重担。小树儿，没有任何事值得我们把自己压得喘不过气来。”

爷爷把那些腿被绑得紧紧的火鸡们放在地上，一共有六只。他指着火鸡说：“它们的年龄都差不多，从鸡冠的厚度就可以判断出来。我们只需要三只。小树儿，就交给你来挑选啰！”

我绕着那群在地上扑打翅膀的火鸡走着，并且不时蹲下来仔细端详它们的长相，然后又站起来踱着步考虑。我必须十分小心地挑选才行。我趴在它们中间爬着，直到选出其中三只我认为比较小的为止。

爷爷没有说话，他把剩下那三只火鸡腿上的绳子解开，重获自由的火鸡则赶紧拍着翅膀逃到山边去了。然后爷爷把我挑选的其中两只扛在肩上。

“你能帮我拿另外一只吗？”爷爷问我。

“当然可以。”我说道。但是心底可没太大把握。爷爷看着我，瘦削的脸上慢慢地露出了笑容：“要是你不叫小树，我就会叫你小鹰。”

我跟着爷爷沿着小径往山下回走。火鸡可真重，但是它压在肩膀上的结实感却舒服极了。太阳渐渐朝远方的山边落下，斜照的日光轻轻掠过树梢，把我们脚下染成一片燃烧般的金黄色。冬天傍晚的风已经止歇了，走在前面的爷爷正在哼着歌。我真希望能永远这样生活下去。尤其，我知道爷爷已经开始喜欢上我了，而且我还学会了大自然的规则。